

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

李云龙：本院受理原告张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6)苏0923民初6083号案件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诉讼请求为：1. 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欠款人民币30000元及利息（以30000元本金为基数，按照LPR的四倍计算自2023年5月2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的利息）；2. 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次日上午10时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阜城人民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8月6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8月6日)